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美婷
電話：02-7736-5613
電子信箱：mtle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101272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本（111）年度製作「防範野生動物狂犬病」宣導圖卡，請廣為應用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本年12月22日防檢一字第1111473033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圖卡檔案已置於該局網頁「狂犬病專區/宣導資料/文宣海報」，請自行下載列印使用，進行各項衛教防疫推廣工作。
- 三、有關旨案圖卡於本年12月26日陸續寄發，若於12月30日前未收到，請與鄭椿敏先生(0937-815-333)聯繫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蘭陽技術學院、國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永達技術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臺灣觀光學院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除外)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

